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风科技	股票代码	0022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金福	冀田	
电话	010-67511996	010-67511996	
传真	010-67511985	010-67511985	
电子信箱	goldwind@goldwind.com.cn	goldwind@goldwind.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①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70,905,120.03	3,245,964,657.97	3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0,691,157.03	92,682,177.22	25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3,184,012.03	34,256,049.99	75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13,155,692.70	-1,220,909,678.32	-12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7	0.0044	256.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7	0.0044	256.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0.71%	1.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128,012,375.90	34,369,646,073.12	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437,131,351.78	13,367,526,132.97	0.52%

②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00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的股份条件	质押或冻结情况
香港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49%	498,162,400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95%	375,920,386	质押	204,624,000
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国有法人	10.72%	288,845,699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3%	57,485,04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风能研究所	国有法人	1.64%	44,067,423		
武钢	境内自然人	1.49%	40,167,040	30,125,281	
泰达	境内自然人	1.08%	29,119,744		
中国工商银行-中核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24,782,55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其他	0.75%	20,241,39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0.73%	19,789,536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存在如下关联关系: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是重庆三峡新能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通过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持有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33.89%的股权,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长江三峡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9.44%的股权,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持有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43.3%的股权。其他股东的情况如下:

③ 前10名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百集团	股票代码	6008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永成		
电话	0431-88965414		
传真	0431-88920704		
电子信箱	sy999999@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54,801,262.67	466,884,565.19	-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472,273.83	130,639,870.72	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553.60	19,445,336.92	-63.50
营业收入	181,503,287.74	191,726,689.54	-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2,403.11	6,226,702.86	-8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4,006.94	6,734,445.41	-8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5.35	减少4.7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	0.027	-85.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	0.027	-85.19

2.2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56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的股份条件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合涌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7	26,000,000		质押26,000,000
上海合涌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5	22,651,700		无
北京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1.75	4,120,353		无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认购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5	3,872,400		无
吴敏	境内自然人	1.41	3,300,000		无

联系电话:0510-86530938
传真:0510-86530766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自理。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4-116),定于2014年9月2日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8月22日,公司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440,627,674股,占公司股本的12.99%的股东《关于增加临时股东大会提案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至公司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2014年8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120)。

鉴于股东大会上,上述新增提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明确的议案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更。现将公司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重新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会议召开日期:2014年8月27日
4.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环璜北路178号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楼五楼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公司将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与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提示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提示公告时间为2014年8月27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奥特斯新能源(太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否
2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否
3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否
4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否

三、会议召开程序
1.截止2014年8月2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本人出席或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该委托他人可以不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中介机构代表等。
3.会议方式:
1.登记方式:股东本人可以持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登记,也可以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证券账户。
2.登记时间:以2014年9月1日前公司收到为准。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提交股票账户卡和本人的身份证;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提交委托人股票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书(附印)。
5.其他事项:
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环璜北路178号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14407
联系人:孙永成

证券代码:300097 证券简称:智云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7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尊敬的“大投资者朋友,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8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朋友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08月23日

证券代码:300059 证券简称:东方财富 公告编号:2014-03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14年8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084 证券简称:海默科技 公告编号:2014-058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51 证券简称:冠农股份 编号:临2014-049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编号:临2014-048),由于工作人员的失误,误将合作协议的顺序颠倒,合作双方应为:甲方-深圳市顺和商业有限公司,乙方-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的内容不变。

由于上述信息错误给投资者带来阅读上的不便,敬请谅解,公司董事会就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在以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不断加强审核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14-040
债券代码:112060 债券简称:12金风0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在北京金风科创风设备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及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4人,监事主席孟庆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会,委托监事张瑞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全体监事审议通过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金风科技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按照相应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更的处理是合理的、准确的。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金风科技2014年半年度报告》;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上述报告的编制程序和内容包括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14-041
债券代码:112060 债券简称:12金风0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8月22日,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风科技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3月至7月,财政部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但鼓励对在境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作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两地上市的公司,在编制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时,已按照相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截止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新采用的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变化,引起本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已按照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同时,本公司采用上述会计准则对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所有权益、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净利润未产生任何影响,也无须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② 报告期内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新设成立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除此之外,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其他变更。
④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武朝晖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4年8月22日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14-039
债券代码:112060 债券简称:12金风0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在北京金风科创风设备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及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吉林省	159,806,538.74	-4.72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前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无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发生。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无新增对外投资股权投资。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①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②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③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长春百盛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制作广告	100,000.00	228,896.58	-76,679.39	-2,221.45
长春百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潢工程	1,000,000.00	909,644.30	909,644.30	-1,208.41
长春上品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黄金白银零售	3,500,000.00	3,724,366.77	2,679,229.93	-140,550.73
长春长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经营百货零售	80,000,000.00	62,260,428.99	61,517,145.07	-1,642,205.64
吉林省美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室内外装饰工程	1,000,000.00	240,470.26	-158,257.18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5、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情况
(一)委托理财: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理财未发生任何影响,也无须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委托贷款:报告期内,公司委托贷款未发生任何影响,也无须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6、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情况
(一)委托理财:报告期内,公司委托理财未发生任何影响,也无须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委托贷款:报告期内,公司委托贷款未发生任何影响,也无须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销售商品	158,846,765.74	136,078,616.61	14.77	-4.26	-4.95	增加0.62个百分点
酒店	959,773.00	74,700.10	92.22	-47.18	-67.93	增加5.04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4、投票程序
1. 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27日 A 股收市后,持有海润光伏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票,则申报价格为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申报应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401 买入 99.00 1股
2. 如果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奥特斯新能源(太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申报应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401 买入 1.00 1股
3. 如果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奥特斯新能源(太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申报应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401 买入 1.00 1股
3. 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同意,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00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对根据其意愿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得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计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总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弃权处理。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顺延当日进行。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4-120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电力”)
● 本次担保金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海润电力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新站支行”)申请的总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为452,400.86万元人民币。其中,对海润电力累计担保金额为20,750.10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逾期涉及金额0元。
● 对外担保逾期涉及金额0元。
● 担保情况:
安徽新源财富担保(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源”)作为债权人,委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发放贷款,贷款金额累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各方签订了编号为2014合银新源字第147326040666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为海润电力提供担保,担保债权人为人民币的实现,公司愿意为海润电力在上述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自编号为2014合银新源字第147326040666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本次担保不存在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涉及金额0元。
● 担保情况:
安徽新源财富担保(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源”)作为债权人,委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发放贷款,贷款金额累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各方签订了编号为2014合银新源字第147326040666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为海润电力提供担保,担保债权人为人民币的实现,公司愿意为海润电力在上述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自编号为2014合银新源字第147326040666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本次担保不存在担保。